

## 邦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邦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1月13日以电话及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，与会的各位监事已知悉与所审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。会议于2020年1月15日在公司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出席会议的监事应到3名，实到监事3名，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邵立岩女士主持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、法规和内部制度的规定。

### 一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全体监事一致同意，形成决议如下：

#### 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资质与能力，能满足公司2019年度审计工作的要求。本次变更审计机构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监事会同意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变更为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。《关于变更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》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### 二、备查文件

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。  
特此公告。

邦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
监 事 会  
2020年1月16日